

证券代码：000156

证券简称：华数传媒

公告编号：2017-038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华数传媒	股票代码	000156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王颖轶	洪方磊	
办公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天马路 79 号华数数字电视产业园 B 座 9 楼	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天马路 79 号华数数字电视产业园 B 座 9 楼	
电话	0571-28327789	0571-28327789	
电子信箱	000156@wasu.com	000156@wasu.com	

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497,499,537.25	1,399,985,988.03	6.9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07,788,213.79	295,381,792.48	4.2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85,124,124.69	287,282,487.18	-0.75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333,333,833.52	269,708,520.79	23.59%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147	0.2061	4.1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147	0.2061	4.1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00%	3.14%	-0.1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4,115,641,002.84	14,032,840,971.94	0.5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0,077,471,709.49	10,106,636,971.83	-0.29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42,197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41.85%	599,812,467	153,056,565		
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0.00%	286,671,000	286,671,000	质押	286,671,000
湖南千禧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6.84%	98,000,047		质押 冻结	43,000,000 55,000,047
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3.22%	46,134,669			
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87%	41,204,837			
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2.53%	36,317,110			
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12%	30,411,165			
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0.51%	7,301,000			
施玮	境外自然人	0.42%	6,075,000			
刘沿阳	境内自然人	0.26%	3,791,231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华数集团、云溪投资、千禧龙、东方星空、二轻集团、浙江发展之间没有关联关系，不属于一致行动人。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关联关系，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施玮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6,075,000 股股份；刘沿阳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3,791,231 股股份。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2017 年上半年，公司在行业竞争形势日益严峻的背景下，坚持围绕华数集团“新网络+应用”、“新媒体+内容”和“大数据+开发”三大战略，通过加强产品创新及精细化运营等举措，保持经营业绩稳健增长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9,749.95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加 9,751.35 万元，同比增长 6.97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,778.82 万元，同比增长 4.2%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2017 年 5 月 10 日，财政部颁布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，对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进行了修订，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。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，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。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要求，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，按照经济业务实质，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；同时，在利润表“营业利润”项目之上单独列报“其他收益”项，计入其他收益政府补助在该项目反映。按照上述通知要求，公司将修订财

务报告列报，将 2017 年上半年度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共计 1,103 万元,从利润表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为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列报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及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净资产、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，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。

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报告期内，公司将持有的新疆华夏2%股份转让给新疆广电，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公司持有新疆华夏49%股份，其不再纳入本期合并报表范围。